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2018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永赢丰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8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2月16日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87,046,049.7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投资策略，力求规避风险并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保值。 1、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各类属相对收益情况、利差变化状况、信用风险评级、流动性风险管理等因素来确定各类属配置比例，发掘具有较好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增持相对低估并能给组合带来相对较高回报的类属，减持相对高估并给组合带来相对较低回报的类属。 2、久期策略 本基金根据中长期的宏观经济走势和经济周期波动趋势，判断债券市场的未来走势，并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动态调整组合的久期。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下移时，适当提高组合久期，以分享债券市场上涨的收益；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上移时，适当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市场下跌的风险。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资产组合中的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

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4、信用策略

本基金通过主动承担适度的信用风险来获取信用溢价，主要关注信用债收益率受信用利差曲线变动趋势和信用变化两方面影响，相应地采用以下两种投资策略：

1) 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策略：首先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情况，其次分析标的债券市场容量、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最后综合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本基金信用债分行业投资比例。

2) 信用变化策略：信用债信用等级发生变化后，本基金将采用最新信用级别所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债券进行重新定价。

本基金将根据内、外部信用评级结果，结合对类似债券信用利差的分析以及对未来信用利差走势的判断，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进行投资。

5、杠杆策略

杠杆放大操作即以组合现有债券为基础，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并购买具有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本基金将对回购利率与债券收益率、存款利率等进行比较，判断是否存在利差套利空间，从而确定是否进行杠杆操作。进行杠杆放大策略时，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控制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6、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主要围绕久期、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三方面展开。久期控制方面，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分析和预判，灵活调整组合的久期。信用风险控制方面，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

	分析，对企业性质、所处行业、增信措施以及经营情况进行综合考量，尽可能地缩小信用风险暴露。流动性控制方面，要根据中小企业私募债整体的流动性情况来调整持仓规模，在力求获取较高收益的同时确保整体组合的流动性安全。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毛慧	吴玉婷
	联系电话	021-51690145	021-52629999-212052
	电子邮箱	maoh@maxwealthfund.com	015289@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51690111	95561
传真		021-51690177	021-6253582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maxwealt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 2018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8,072,908.60
本期利润	275,991,162.4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55,193,782.1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2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3%	0.03%	0.34%	0.06%	0.19%	-0.03%
过去三个月	1.60%	0.06%	1.01%	0.10%	0.59%	-0.04%
过去六个月	3.71%	0.05%	2.16%	0.08%	1.55%	-0.03%
过去一年	4.35%	0.05%	0.83%	0.06%	3.52%	-0.01%
自基金合同	5.95%	0.04%	-0.32%	0.07%	6.27%	-0.03%

生效起至今						
-------	--	--	--	--	--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8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80号），随后，公司于2013年10月11日取得商务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13]008号），并于2013年11月7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成立，此后，于2013年11月1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基金管理资格证书》（编号A087），并于2017年3月1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信用代码为913302007178854322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

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14年8月18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人民币壹点伍亿元增至人民币贰亿元；2018年1月25日，公司完成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贰亿元增至人民币玖亿元。目前，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1.49%，利安资金管理公司持股28.51%。

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6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即永赢货币市场基金、永赢量化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永赢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永赢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永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永赢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祁洁萍	基金经理	2017-02-16	2018-03-13	9	祁洁萍女士，东华大学应用数学硕士，CFA，9年固定收益研究投资经验，曾任平安证券研究所债券分析师；光大证券证券投资总部投资经理、执行董事。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乔嘉麒	基金经理	2018-01-03	-	9	乔嘉麒先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9年证券相关从业经验，曾任宁波银行金融市场部固定收益交易员，从事债券及固定收益衍生品自营交易、自营投资管理、流动性管理等工作。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助理。
牟琼屿	基金经理	2018-04-02	-	9	牟琼屿女士，硕士，9年证券相关从业年限，曾担任中融国际信托固定收益部交易员，国开

					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任职于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交易部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分别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二季度国内宏观经济仍表现出较强的韧性，4月和5月的工业增加值增速分别为7.0%和6.8%，处于2017年下半年以来的高位，1-5月的出口增速达到13.3%，处于12年以

来同期最高水平，房地产销售和新开工增速也在5月出现反弹，供需两方面的因素使得上半年GDP增速有望维持在6.8%附近。然而在实体去杠杆、金融严监管推进的过程中，融资从表外转回表内不顺畅，社会融资估摸增速逐步下滑，民企再融资出现严重困难，同时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中国经济面临的外部不确定性也明显上升。在这一背景下，经济政策及时微调，其中货币政策方面，二季度先后在4月使用降准替换MLF并增量投放降准、在6月份宣布定向降准措施。金融市场的表现方面，二季度风险偏好总体下降明显。

今年二季度流动性保持较为宽松的水平，银行间隔夜、七天回购利率均值为2.73%、3.39%。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下行。10年国开债收益率4月份从4.65%逐步下行至4.35%，在5月反弹至4.55%，此后再度下行，6月末收于4.25%，曲线陡峭程度则变化不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永赢丰益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225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7月2日，新一届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成立并召开会议，会议强调“结构性去杠杆”，研究了“保持货币政策稳健中性、维护金融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把握好监管工作节奏和力度”等五项重点工作。我们认为在外部风险加大、经济和金融政策基调有所微调的情况下，社会融资增速下滑的势头将得到一定抑制，但由于融资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存在滞后，并且出口增速下半年将有所走低，下半年经济增速将较上半年边际下降。不过宏观政策对冲手段将起到托底作用，下半年财政支出增速有提高的空间，基建增速有望从低位回升。在名义GDP增速走低的情况下，债券市场利率整体水平有望下一台阶，但不同券种表现将分化，在风险偏好维持低位的情况下，利率债的表现将明显优于中低评级信用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人进行复核。本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总经理、督察长、固定收益投资的分管领导、权益投资的分管领导、基金运营的分管领导、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部负责人和风险管理部负责人。以上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但不参与

最终估值决策。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报告期内，本基金依据签署的《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中债估值服务；本基金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证债券估值数据服务协议》而取得中证数据估值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2018年3月26日，本基金进行了收益分配：其中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18元，共计分配利润134,766,843.38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的预警信息。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号	本期末 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09,177.33	768,010.28
结算备付金		101,101,716.50	160,023,933.41
存出保证金		38,875.46	257,57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501,783,800.00	9,189,059,2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218,237,500.00	8,156,78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83,546,300.00	1,032,279,2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313,670,790.51	-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927.50	165,259.70
应收利息	6.4.7.5	142,986,776.58	144,660,214.6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9,059,927,063.88	9,494,934,18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号	本期末 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01,400,000.00	1,977,159,037.26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80,504.34	1,913,640.04
应付托管费		626,834.79	637,880.0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7,230.48	40,326.63
应交税费		263,326.66	-
应付利息		351,165.94	1,121,060.8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84,219.55	90,000.00
负债合计		1,404,733,281.76	1,980,961,944.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7,487,046,049.79	7,487,048,807.64
未分配利润	6.4.7.10	168,147,732.33	26,923,437.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5,193,782.12	7,513,972,24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59,927,063.88	9,494,934,189.80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225元，基金份额总额7,487,046,049.7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号	本期2018年01月01 日至2018年06月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17 年06月30日
一、收入		329,697,770.77	154,809,538.82

1. 利息收入		187,709,624.44	153,155,774.0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 1	1,115,918.40	64,199,571.39
债券利息收入		163,848,620.89	79,849,997.5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20,435,513.75	9,028,811.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309,571.40	77,394.03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069,890.36	-1,897,280.6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 2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 3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 4	3,705,343.96	-1,691,43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 4.3	364,546.40	-205,845.62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 5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 6	-	-
股利收益	6.4.7.1 7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 8	137,918,253.89	3,551,031.7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 9	2.08	13.71
减：二、费用		53,706,608.28	14,066,208.82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1,288,367.01	10,047,901.40
2. 托管费	6.4.10.2.2	3,762,789.02	3,349,300.47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交易费用	6.4.7.20	2,375.00	25,832.50
5. 利息支出		38,256,839.40	566,098.0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8,256,839.40	566,098.08
6. 税金及附加		272,746.98	—
7. 其他费用	6.4.7.21	123,490.87	77,076.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991,162.49	140,743,330.0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991,162.49	140,743,330.00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487,048,807.64	26,923,437.38	7,513,972,245.0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75,991,162.49	275,991,162.4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2,757.85	-24.16	-2,782.01

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2, 325. 19	14. 74	2, 339. 93
2. 基金赎回款	-5, 083. 04	-38. 90	-5, 121. 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4, 766, 843. 38	-134, 766, 843. 3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 487, 046, 049. 79	168, 147, 732. 33	7, 655, 193, 782. 12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0, 042, 263. 24	-	200, 042, 263. 2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0, 743, 330. 00	140, 743, 330. 0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 787, 012, 428. 93	12, 978, 372. 83	9, 799, 990, 801. 76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 787, 018, 593. 11	12, 978, 416. 88	9, 799, 997, 009. 99
2. 基金赎回款	-6, 164. 18	-44. 05	-6, 208. 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9, 987, 054, 692. 17	153, 721, 702. 83	10, 140, 776, 395. 00

(基金净值)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芦特尔

高利民

虞俏依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281号《关于准予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自2016年12月9日到2017年2月13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090672_B01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16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00,042,252.82元，募集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10.42元，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本息）共计人民币200,042,263.24元，折合200,042,263.2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商业银行金融债、次级债、政策性金融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同业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各类存款）、债券回购、其他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本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本基金的具体缴纳标准如下：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2018年1月，本公司23名原自然人股东将其所持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利安资金管理有限公司（Lion Global Investors Limited）。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调整为：宁波银行持股71.49%，利安资金持股28.51%。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永赢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赢资产”)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1）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2月27日证监许可〔2017〕2415号《关于核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自然人股东将其所持18.51%转让给利安资金管理公司，并于2018年1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 至2018年06月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17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288,367.01	10,047,901.4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管理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 至2018年06月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7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762,789.02	3,349,300.47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托管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2,137,024,000.00	588,437.47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0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宁波银行	7,487,017,583.18	100.00%	7,487,017,583.18	100.00%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2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入		
兴业银行 活期存款	309,177.33	50,001.25	2,064,726.93	130,446.11
兴业银行 定期存款	-	-	1,040,000,000.00	16,382,400.17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人民币1,401,400,000.00元，于2018年7月2日，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6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0.1 公允价值

6.4.10.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6.4.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0.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8,501,783,800.00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6.4.10.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0.1.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6.4.10.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0.3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6.4.10.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8年8月27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501,783,800.00	93.84
	其中：债券	8,218,237,500.00	90.71
	资产支持证券	283,546,300.00	3.13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3,670,790.51	3.4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1,410,893.83	1.12
8	其他各项资产	143,061,579.54	1.58
9	合计	9,059,927,063.8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93,981,000.00	66.5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29,717,000.00	17.37
4	企业债券	2,410,620,500.00	31.4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35,256,000.00	1.7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578,380,000.00	7.56
9	其他	-	-
10	合计	8,218,237,500.00	107.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20085	17北京银行绿色金融债	7,000,000	709,590,000.00	9.27
2	1520073	15盛京银行二级	4,000,000	398,440,000.00	5.20
3	1828001	18华夏银行01	4,000,000	398,160,000.00	5.20
4	1728014	17华夏银行01	3,000,000	300,660,000.00	3.93
5	1728011	17光大银行02	3,000,000	300,420,000.00	3.9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89107	17华驭6A	3,590,000	106,515,300.00	1.39
2	1789120	17融腾2A2	1,000,000	41,450,000.00	0.54
3	1789088	17德宝天元1B	400,000	40,048,000.00	0.52
4	061505002	15沪公积金1A2	500,000	38,765,000.00	0.51
5	1789096	17速利银丰1A	1,400,000	29,428,000.00	0.38
6	1789113	17睿程1A	2,000,000	13,700,000.00	0.18
7	1689080	16融汇1A	1,000,000	13,640,000.00	0.1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8,875.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5,927.5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2,986,776.5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3,061,579.54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47	30,311,927.33	7,487,017,583.18	100.00%	28,466.61	-
-----	---------------	------------------	---------	-----------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828.44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02月16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042,263.2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87,048,807.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325.1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083.0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87,046,049.7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投资策略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的基本投资策略，未发生显著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信达证券	2	-	-	-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并由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信达	445,33	100.00%	153,56	100.00%	-	-	-	-

证券	8,041.09		7,100,000.00					
----	----------	--	--------------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7,487,017,583.18	0.00	0.00	7,487,017,583.18	100.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存在可能因投资者的大额申购或赎回造成基金份额波动的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